董事會自我(或同儕)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、評估範圍、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,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:

評估週期	評估期間	評估範圍	評估方式	評估內容
每年執行 一次	113年01月01日 至 113年12月31日	董事會	董事自評	A.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.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.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.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.內部控制
每年執行 一次	113年01月01日 至 113年12月31日	個別董事會成員	董事成員自評	A.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.董事職責認知 C.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.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E.內部控制
每年執行 一次	113年01月01日 至 113年12月31日	個別審計 委員會成員	審計委員會成員自評	A.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.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.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.功能性會組成與成員選任 E.內部控制
每年執行 一次	113年01月01日 至 113年12月31日	個別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	薪資報酬委員會 成員自評	A.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.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.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.功能性會組成與成員選任 E.內部控制
每三年執行一次	111年01月01日至 111年12月31日	董事會	委任外部專業機構社 團法人臺灣誠正經 學會 或 的問 表 的 問 表 的 出 具 等 會 效 能 行 代 報 名 報 出 相 告 的 的 的 。 的 。 的 。 的 。 的 。 的 。 的 。 的 。 的	本公司之董事依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應至少每三年由 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。 本公司委任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學會執行 111 年度董 事會績效外部評估,該機構及執行專家與本公司無業務 往來具備獨立性,分別就本公司董事會之決策效能、專業 職能、內部控制及企業社會責任等四大項構面以問卷及 實地訪談方式進行評核,並出具董事會效能評估報告,於 112 年 3 月 10 日提報董事會. 本次相關評估結果與建議摘要 / 改善情形如下: (1)董事會決策涉及多元專業領域,未來可考應訂定董事 多元化政策及具體管理目標,以建構多元化及專業化 之董事會成員組成,加強董事會職能。 / 本公司已於 112 年度改選董事,七位董事具備之專業知識涵蓋不同 領域,充分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。 (2)視需求於董事會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、提名委員會或 永續發展委員會,以在既有治理基礎上,強化董事會督 導風險管理、安排多元董事人選以及推廣永續發展之 落實。 / 未來將視經營發展規模及實務發展需要設置 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。 (3)留意於期限內符合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 遵循事項要點第四條規定。 / 本公司總經理原由董事 長夏汝文兼任,自 112 年 12 月 28 日起不再兼任總經 理,並自同日起改由高槓輝擔任代總經理一職。

本公司之董事依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每年就「董事會」、「董事成員」及「功能性委員會」進行內部績效評估,以自我評量及委任外部專業機構方式進行績效評估,結果由董事會議事單位彙總後,提報 114 年 03 月 14 日董事會;依 113 年整體評估結果顯示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均屬完善,符合公司治理。